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

未财函〔2022〕684号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 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预算 的通知

区住建局：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2〕2383 号），现将 2023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下达你单位。

一、资金来源

本次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843.00 万元，为省级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相关工作。年终收入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210108-老旧小区改造”，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50405-大型修缮”，部门经济分类列相关对应科目。

二、资金拨付方式

请你单位收到文件后，由你单位在 2023 年度提出拨款申请，

经区财政局审核后拨付资金。

三、资金使用要求

（一）请你单位按规定用途抓紧安排、专款专用、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不得随意调整、改变资金用途。

（二）请参照资金文件中的《绩效目标表》制定绩效目标，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做好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

-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2. 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

**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省级财政老旧小区改造补助
资金分配表**

序号	区县	第一批中央财政（万元）
1	未央区	843

附件 2

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专项资金名称		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地区			专项实施期	2023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 中央补助		万元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2023年)	
	进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 万平方米
			改造户数	≥ 户
			改造楼栋数	≥ 栋
			改造小区数	≥ 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抄送: 区委办, 区政府办, 区审计局。